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交割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分别召开2016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并于2016年12月16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KES POWER LTD.（以下简称“KES 能源公司”）持有的K-ELECTRIC LIMITED（以下简称“KE 公司”）的18,335,542,678股股份，占KE公司总发行股本的66.40%之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本次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告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文件。

公司现就本次交易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的实施进展及尚需开展的工作情况公告如下：

1、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已经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批复以及巴基斯坦竞争委员会的批准等先决条件。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努力落实协议约定的全部交割条件。

2、根据巴基斯坦相关法律及本次交易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司及相关各方进行强制要约收购。

3、公司及相关各方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融资事宜。

4、公司及相关各方继续办理本次交易标的涉及的KE公司股份转让及权属变更。

5、根据《股份买卖协议》及本次交易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司及相关各方支

付本次交易的对价。

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